附件2：

**武汉大学2019届优秀毕业研究生事迹材料说明**

根据《关于评选2019届优秀毕业研究生的通知》的相关要求，现就2019届优秀毕业研究生事迹材料要求通知如下：

（一）事迹材料须由申请者本人撰写、经院系审核后报送研究生工作部。

（二）事迹材料。“以XX学院+姓名 优秀毕业生事迹材料”命名，材料正文形成一个word文档，需包含以下几个部分。

1、个人简介：150字以内，含姓名、性别、出生年月、政治面貌、培养单位、专业、研究生学习期间获得的重要奖项及重要荣誉（限校级以上）。所获奖项按奖学金、竞赛、荣誉称号等顺序列出，同一类奖项取级别最高者即可。

2、事迹正文：300字左右,事迹材料以第三人称行文。格调向上、主题突出、语言流畅，以某一方面的突出表现或一个典型事迹为主线展开叙述，尽量避免将思想品德、学习成果、实践创新、感恩回报等几方面内容罗列成文。

3、毕业感言：100字以内，毕业生对自己研究生学习生涯的回顾、对母校的不舍，对师长的感恩等等。

（三）提交个人照片：全身或半身正面照，服装得体，举止端庄。(电子版，以“培养单位名称+姓名”命名)

（四）格式要求

正标题小二黑体加粗，副标题小三黑体，正文四号宋体。

字符间距：标准。

行距：全文行距1.25倍。